

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

不让一个学生
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生源地助学贷款是由政府主导，金融机构向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提供的信用助学贷款，帮助解决在校期间的学费、住宿费和生活费。助学贷款为信用贷款，不需提供任何抵押或担保。学生和家长（或其他监护人）为共同借款人，共同承担还款责任。

湖南省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由国家开发银行湖南省分行承办。



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基本政策

1 贷款额度

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学生申贷金额（含预科、高职、第二学士学位）每人每年不超过**16000元**，全日制研究生（含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每人每年不超过**20000元**。学生应根据家庭经济状况确定申贷额度。

2 贷款期限

学制加**15年**，最长不超过**22年**。

3 贷款利率

年利率执行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报价利率**LPR5Y-60BP**（目前为**3.35%**），在校学习期间不用付息，享受国家贴息；毕业后五年内只付息不还本。

4 贷款时间

每年**7月至9月**

5 贷款地点

无论在省内外就读，均在**户籍所在地**申请，首贷需学生和共同借款人在**户籍所在地**教育局学生资助管理部门现场办理，续贷可在**网上远程**办理。

如果您在申请国家开发银行承办的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过程中需要帮助可以致电咨询：

- ▶ 国家开发银行助学贷款全国统一服务热线：**95593**（咨询时间：周一至周五8:30至17:30）
- ▶ 湖南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电话：**0731-84891502**。

生源地县市区学生资助管理机构，联系方式详见《湖南省普通高校学生资助政策宣传手册》

- ▶ 学生在线系统：<http://sls.cdb.com.cn>